

证券代码：600487

股票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19-084 号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 年 5 月 14 日，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亨通光电：2019-063 号。

2019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亨通光电：2019-070 号。

2019 年 6 月 6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及《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亨通光电：2019-074 号、2019-075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公告。2019 年 6 月 20 日，公司实施了首次回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 1,517,03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8%。成交的最低价格 16.30 元，成交的最高价格 16.62 元，支付的总金额 24,940,612.76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